

2022

2023 年 10 月 31 日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202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概况

- 1、负责对工程项目交易文件及有关资料的完整性进行核
验；
- 2、为工程项目交易信息发布、开标、评标及定标提供服
务；
- 3、及时向主管部门反馈工程项目交易过程中各方主体不良
行为信息，配合调查、处理工程项目交易活动中的违法、违规
行为；
- 4、负责限额以下各类小型项目备选用户库的建设、维护及
使用工作；
- 5、承担工程项目交易档案资料的归集、查询和管理工作；
- 6、做好工程项目交易数据的汇总、统计等工作；
- 7、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隶属于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单位。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支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5.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4.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284.20	总 计	62	284.20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84.20	284.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34	225.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5.34	225.34							
2010350				事业运行		225.34	22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3	2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8	2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8	2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1	19.5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7	4.07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84.20	240.20	4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34	181.34	4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5.34	181.34	44.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5.34	181.34	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3	2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8	2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8	2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1	19.5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7	4.07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5.34	225.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3	21.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5	1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58	23.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4.20	284.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84.20	总 计	64	284.20	284.20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84.20		240.20		4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34		181.34		4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5.34		181.34		44.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5.34		181.34		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3		2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8		2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8		2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1		19.5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7		4.07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02	30201	办公费	0.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4.76	30202	印刷费	0.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9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3.44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3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5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30211	差旅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1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			
人员经费合计		228.10	公用经费合计					12.10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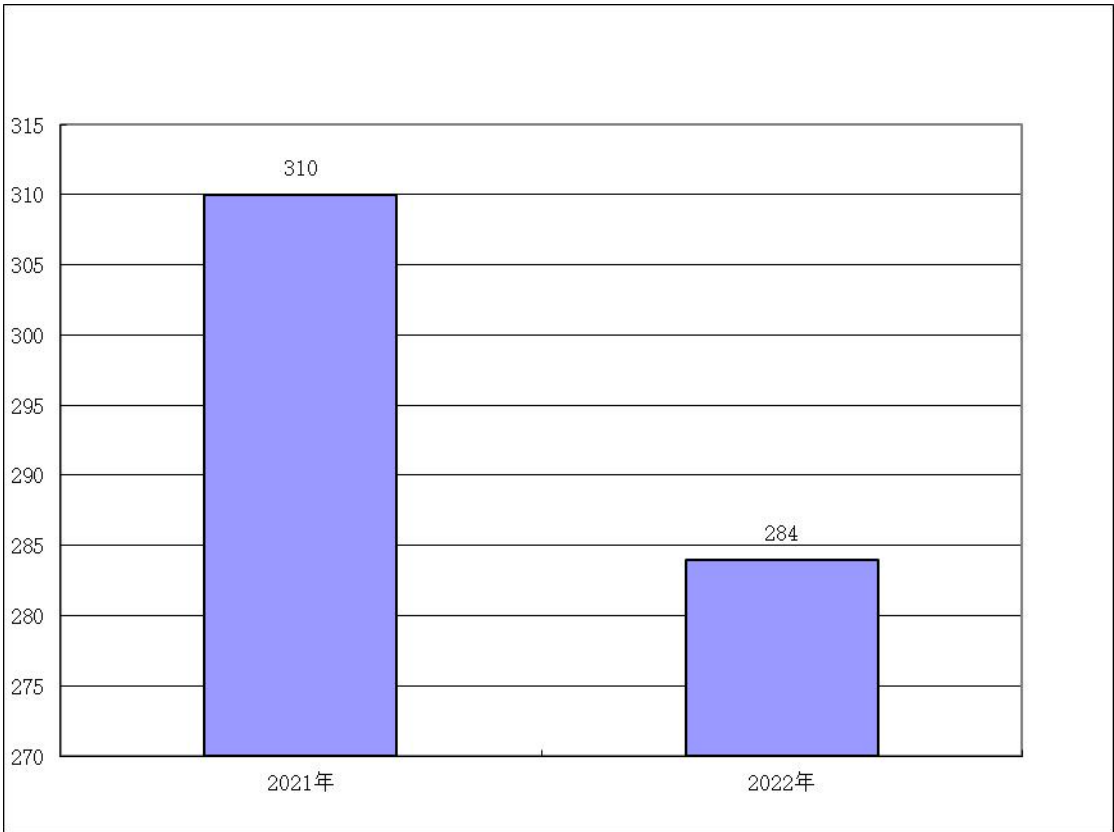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9		2.39		2.39		2.39		2.39		2.3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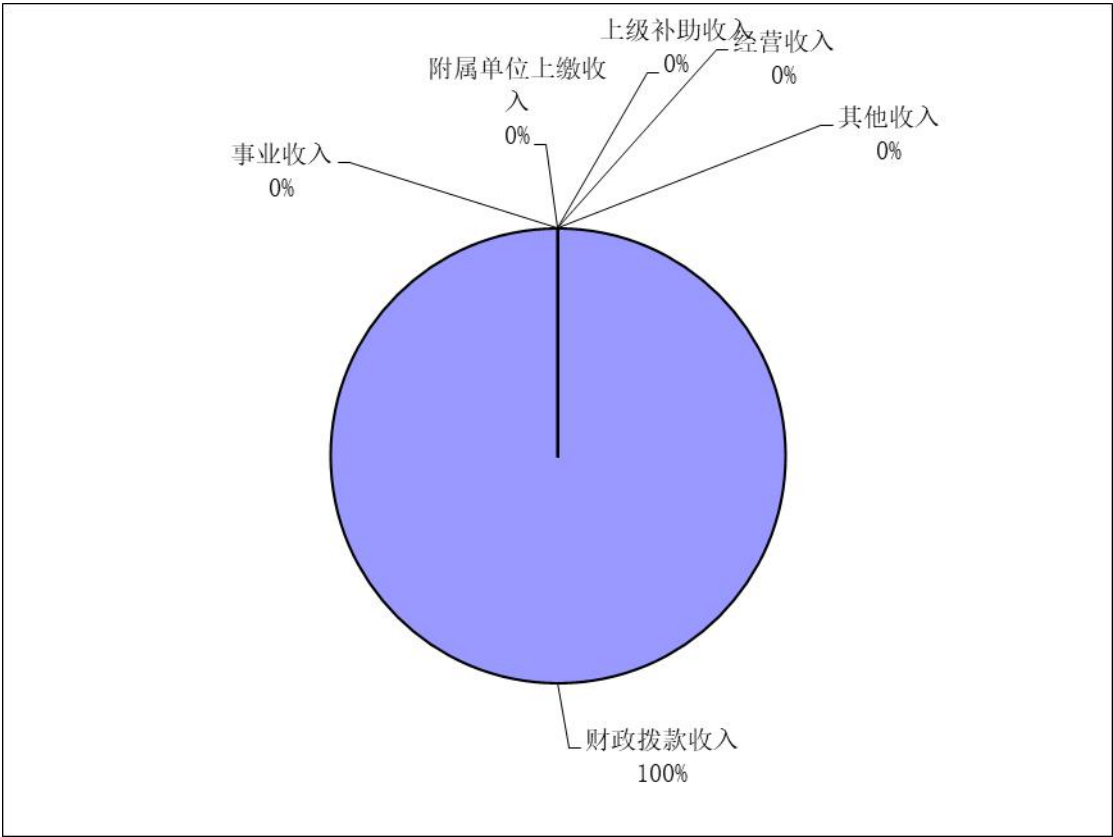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84.2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5.73 万元，减少 8.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调出一人，工资费用等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84.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4.2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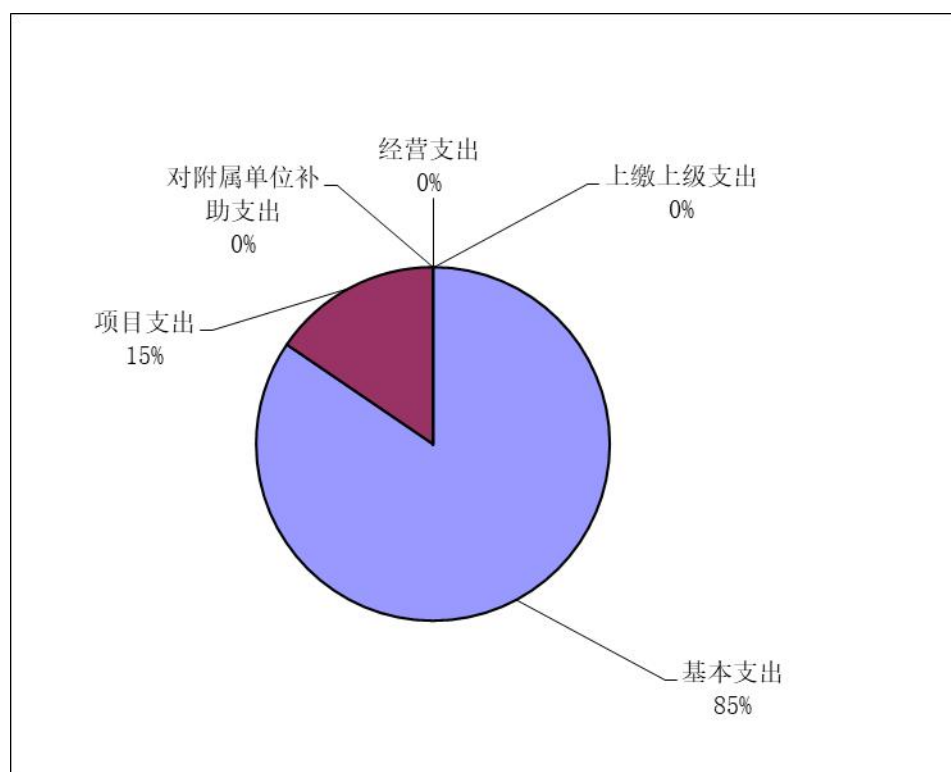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84.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20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52%；项目支出 44.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4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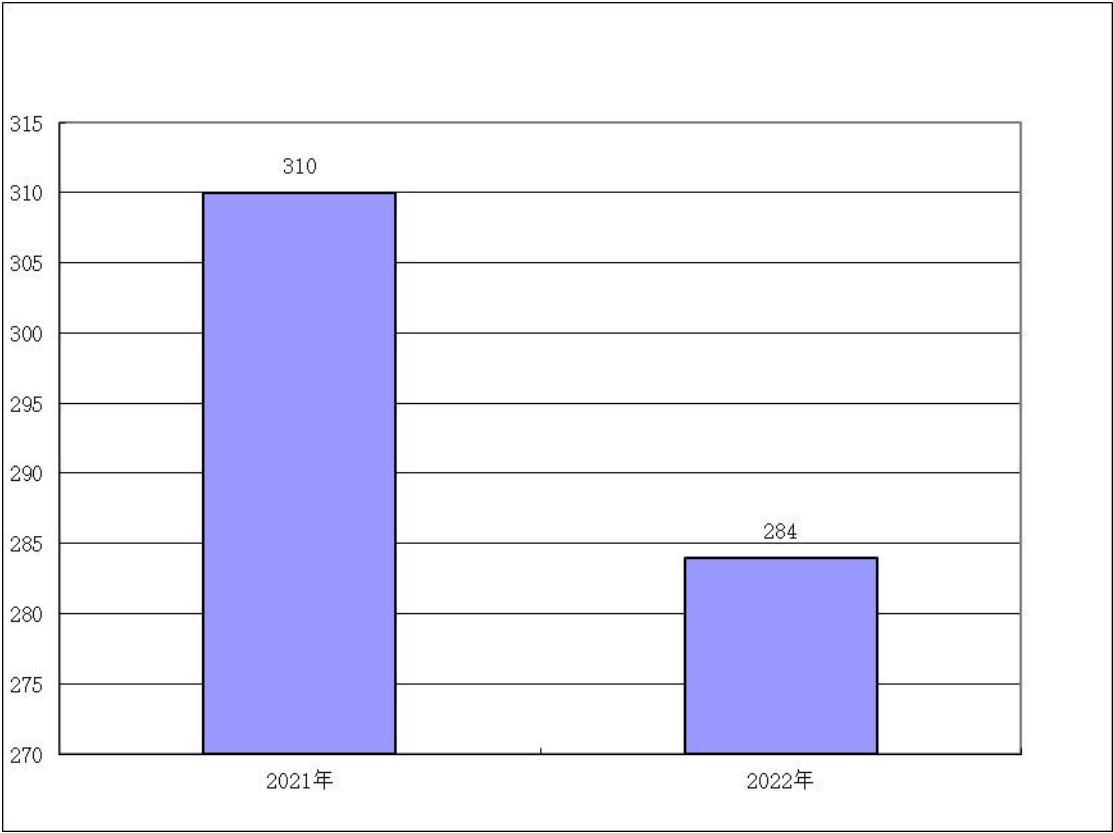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4.2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25.73 万元，下降 8.3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调出一人，工资、费用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4.2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25.73 万元。减

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调出一人，工资、费用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2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73 万元，下降 8.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调出一人，工资、费用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4.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5.34 万元，占 80 %；社会保障支出 21.13，占 7 %；卫生健康支出 14.15，占 5 %；住房保障支出 23.58，占 8 %。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4.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5.34 万元，占 80%。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和日常业务运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万元，占 7%。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14.15，占 5%。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23.58，占 8%。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其中：基本支出 240.20 万元，项目支出 44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交易场所及系统平台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交易场所正常运行。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0.2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8.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2.02 万元、津贴补贴 24.76 万元、伙食补助费 1.59 万元、绩效工资 83.4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 21.1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51 万元、生活补助 0.15 万元；

公用经费 12.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72 万元、印刷费 0.71 万元、咨询费 0.3、邮电费 0.33 万元、差旅费 0.07、维修（护）费 0.52 万元、福利费 4.1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95 万元。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部门当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加 1.25 万元，因为公车到报废年限，维修成本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本年度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培训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业务考察团组 0 个，及列明具体出访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公车为原

单位划转。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燃料费 0.8 万元；维修费 1.09 万元；过桥过路费 0.2 万元；保险费 0.3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填写具体项目等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及 0 等接待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1 年度增加 1.25 万元，增长 52%，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25 万元，增长 52%，因为公车到报废年限，维修成本增加。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特殊外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本单位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执行，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 1.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2. 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进场交易，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3. 持续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保持全流程

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4. 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提供支撑，及时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做到线索反馈率 100%。5. 全面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单位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2022 年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我单位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22 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项目。

1、 交易场所及系统平台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执行数为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证交易场地正常运行；二是：保障交易系统平台的维护、运行安全及相关交易档案收集、整理和利用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硬件设备及

软件设施没有及时更新，平台不够稳定，容易出现网络故障，原因是维护经费不足。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良好，以后会继续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保证每年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规范透明高效平台进场交易

1、**坚持建设工程应进必进。**根据市中心有关意见，我区将市中心暂停公路、水运工程进场交易项目，暂按招标人提出评审申请，恢复进场提供相应服务。

2、**继续优化交易服务。**一是加强评委现场管理。评委待评休息区，安排专人，在评委达到比较集中时段，维持现场秩序。提醒不必要的交谈、探听与项目有关事宜、随

意乱窜，将留有监控视音记录。二是加强评标室管理。延时服务同志义务提醒每套评标专家严格评标纪律，提醒有视音记录。三是加强评委抽取室管理。明确由专人负责，其他工作人员非必要不得出入抽取室。门锁、CA 锁由专人保管，除抽取需登录电脑外，CA 锁不得插在电脑上，并保管好。CA 锁登录密码进行更换，更换密码由分管业务副主任和专人知晓，并做好保密工作。

3、加强网络平台管理。全流程电子化平台网络、系统等改造升级以来，共提供建设工程交易服务 1700 余场次，为全区建设工程交易活动提供全流程电子化方式交易保障和监督支撑等。为确保全区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活动工作正常运转，交易场所网络、设备等运行畅通。年初，经中心党组研究同意我服务中心通过询价方式购买专业平台运行维护服务。运维期间，运维单位按照维护范围，熟知平台网络构架，定期巡检维护，及时处理解决平台网络故障及办公区域内办公设备故障，能积极与区大数据中心网络和市交易中心网络进行及时协调，发挥了运维作用。确保全区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工作正常运转，交易场所网络、设备等顺利运行得到保障。

4、规范评标评委抽取。严格按照省公管委关于印发《湖北省评标（评审）专家及专家库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省公管委【2021】6 号文）要求，设立专家抽取岗，

并设置了 AB 岗。规范了在评标前二十四小时内，从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在市中心的指导下，评标专家抽取专用电脑初步设置了具备录制屏幕功能。进一步提高交易行为规范。

5、规范交易场所及评标区服务。在交易场所有限的条件下，评标专家进场统一直接进入评标室，进一步优化评委进场后管理，避免评标专家与其他人员接触。加强午休及下班期间评审延时服务工作衔接，制定延时服务值班制度，工作人员中午就餐实行轮流就餐，确保交易场所及评标区域内服务人员不间断，提供评标全过程服务。

6、坚持服务高效，推动平台利企便民。突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公共服务职能定位，进一步精简办事流程，推行网上办理，节减投标人到达现场评预审预定、开标、验标、唱标、确认等程序，实行网上评预审、开评标预定、不见面开标方式等，缩短了交易时间、提高交易效率，而且降低交易过程中，标书制作、投标人往来交通等必要成本。根据防疫需要，最大限度地减少进入中心人员流动和聚集。把“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助企纾困实践活动落实到位。组织区内近 10 家招标代理机构，邀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师现场讲解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远程（分散）开评标工具操作及系统功能增项及更新相关事项培

训，面对面对提出交易系统中遇到的疑难杂症进行解答，真正做到纾困暖民心。

（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逐步完善

1、建设工程招标信用评价。一是进一步规范从事招标代理机构行为。按照市公共资源交易委员会制定的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办法，开展对全区进场的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行为进行信用评价。实行百分制“一标一评”，评出分数共5分为个星级。对信用评价二星及以下的代理机构，将列入“重点监管企业名单”予以管理。二是进一步规范专家使用和管理。按照湖北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标专家项目考评办法，对每个进场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个人的履职行为，对照《湖北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专家履职负面清单》逐人填写考评事项，结果将作为对专家的考核依据。

2、协同智慧监管。运用电子平台系统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对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活动进行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并自动预警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并上报中心。为行业监管等部门及时提供线索。截至目前，电子评标自动预警系统未发现涉嫌违法违规交易行为。达到前所未有的零预警，有效遏制了投标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三）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

1、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截至目前，支部召开党员大会1次、组织生活会1次、上党课2次、支部主题党日8次、联合支部主题党日、红色革命参观学习各1次。参与社会文明实践“一周一主题”志愿服务活动10次。观看《跨过鸭绿江》《半条棉被》等教育影片。积极参加中心举办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历次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重要讲话精神”的读书班，集中观看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不断加强思想武装，坚定理想信念，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根据中心统一部署要求，我服务中心继续委派一名驻村工作人员，由李家集街转战到三里桥邓畈村驻守，巩固多年来的脱贫攻坚成果，不断壮大乡村经济，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深入发展。

（四）主动担当作为，做好下沉社区对口帮扶工作

一是加强对前川街东寺社区疫情防控帮扶工作。今年4月11日，对口帮扶的盘龙日月社区转到前川街东寺社区后，在中心的统一部署下，根据前川街东寺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服务中心全体成员实行每周轮值方式继续加强

对前川街东寺社区疫情防控帮扶工作。切实完成对社区内封控值守、核酸检测、盘龙城卡点值守等疫情防控及帮扶工作。二是继续积极参与居住地社区志愿服务活动。9名党员利用休息时间参与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如周末大扫除、清洁家园、平安创建及疫情防控相关志愿活动等。

（五）健全制度，明晰职责

在现有制度上，一是制定业务学习制度，每月集中学习工程交易等方面法规业务知识，增强业务素质。二是加强制定公车、公章使用管理登记等制度，明确专人负责，做到有依可循，有迹可查等一系列行为规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填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投入 (20 分)	项 目 立 项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6 分)	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客观，反映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全部符合6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6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①是否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全部符合4分，有1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4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3分）	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x100%。 在职人员数：实际在职人数，以确定的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以下的得3分，每超出1人扣1分，扣完为止	100%	3
	“三公经费”变动率（3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x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三公经费率变动率≤5%，得3分，每增加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率变动率为11.29%	1.7

		重点支出安排率（4分）	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x100% 重点项目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与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和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得4分，每降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	4
过程（30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3分）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x100% 预算完成数：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3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100%之间，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90%之间，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0.5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100%	3

		预算调整率 (3分)	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x100% 预算调整数: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 党委和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3%, 得3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3%的, 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为3%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反映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x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的得2分, 绝对值每高于5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35%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 反映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x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2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99.70%	2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	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符合3分, 有1项不符	符合	3

理	性 (3分)	整，反映 预算管理 制度对完 成主要职 责或促进 事业发展的保障情 况。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扣1分， 扣完为 止。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3分)	使用预算 资金是否 符合相关 的预算财 务管理制 度的规 定，反映 预算资金 的规范运 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全部符合 3分，有 1项不符 扣1分， 扣完为 止。	符合	3
			②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决 算信 息公 开性 (3分)	是否按照 政府信息 公开有关 规定公开 相关预决 算信息， 反映预决 算管理的 公开透明 情况。	①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 3分，有 1项不符 扣1分， 扣完为 止。	符合	3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③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基础 信息 完善 性 (3分)	基础信息 是否完 善、反映 基础信息 对预算管 理工作的 支撑情 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全部符合 3分，有 1项不符 扣1分， 扣完为 止。	符合	3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资	管理	制定的管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全部符合	符合	3

	产 管 理	制度健全性 (3分)	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资产管理 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3分,有1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资产 管理 安全 性 (3分)	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反映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固定 资产 利用 率 (2分)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⑥资产是否在资产系统中登记			
产出 (30分)	职 责 履 行	实际 完成 率 (8分)	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反映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完	不见面开标率 100%	100%的得2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2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进场交易 500 场次	100%的得2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796 场	2

		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 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 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 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 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本地招标代理率 80%	100%的得 2 分，每 下降 5 个 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72%	1.2
			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	100%的得 2 分，每 下降 1 个 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100%	2
	完成 及时 率 （8 分）	在规定时 限内及时 完成的实 际工作数 与计划工 作数的比 率，反映 履职时效 目标的实 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按档案记 录数据， 根据实际 完成情况 打分	已完成	8
	质量 达标 率 （8 分）	达到质量 标准（绩 效标准 值）的实 际工作数 与计划工	电子评标自动预警系统零预警	100%得 4 分，每下 降 1 个百 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0 预警	4

			作数的比率，反映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质量计划工作数）x100%.	开展对全区进场的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行为进行信用评价	100%得 4 分，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0%	4
		重点工作办结率（6 分）	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反映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x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完成打分	办结	6
效益（20 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7 分）	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主责主业，全力助推黄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7 分，满分 7 分。	促进全区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	6

	社会效益 (7分)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效益良好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7 分,满分 7 分。	达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分)	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6 分,满分 6 分。	98%	6
合计						94.9

2022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评价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交易场所及系统平台运行维护

项目编号: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5	1.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和政府决策; 2.是否与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合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和政府决策; 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 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和政府决策; 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需要。	5

			5.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是否依据充分			要。		
	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	5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5.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部分指标内容未详细描述,给定量指标的考核带来困难	5
	预算执行 (10分)	5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8.5。 预算完成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33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4万元,实际支出数为44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5

					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和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33.33%>5%	年初预算数为 3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44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4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3.33%	1.67
	合计								16.67
过程	预算管理（20	档案管理规范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	符合	符合	5

	分)	性 (5分)	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项目 档案管理情 况。 1.项目基础资 料是否齐备。 2.项目质量控 制采取的措施 是否书面文件 记录。	扣2.5 分,扣完 为止。	资产管理 相关证明 资料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 规范,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资产 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 置按预算执 行,账实相符 2.资产有偿使 用、处置按规 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 时、足额上缴 财政。	全部符合 5分,有 1项不符 扣2分, 扣完为 止。	数据获取 方式:预 算批复、 资产管理 相关证明 资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10分)	5	部门(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 是否符合相关 的预算财务管 理制度的规 定,用以反映 和考核部门 (单位)预算 资金的规范运 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 经法规和财务 管理制度规定 以及有关专项 资金管理办 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 有完整的审批 程序和手续;	全部符合 5分,有 1项不符 扣2分。	数据获取 方式:① 账簿及凭 证②各类 专项审计 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 和财务管理制度规 定以及有关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的规 定,不存在截留、 挤占、挪用、虚列 支出等情况	10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计					20
产出（40分）	履职尽责（40分）	项目产出（40分）	10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进场交易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达到目标得10分，每下降10个百分点扣1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500 场	796 场	10
			10		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达到目标得10分，每下降10个百分点扣1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100%	10
			5		交易金额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达到目标得5分，每下降10个百分点扣1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82.5 亿元	84.9 亿元	5
			5		不见面	按档案记	数据获取	100%	100%	5

					开标率	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达到目标得 5 分，每下降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	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运营维护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零事故	零事故	10
		合计								40
效果（20 分）	履职尽责（20 分）	项目效益（20 分）	20	社会效益指标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5
				社会公益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9

			众 或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评估，达 到效果得 0-10 分，满分 10 分。			
		合计					19
总计							95.67